

**2023 年度四川省攀枝花市
仁和区综合行政执法局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3 年 9 月 23 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	
况.....	4
一、部门职责.....	4
二、机构设置.....	6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	
明.....	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7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5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8
第四部分 附件.....	22
第五部分 附表.....	50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0
二、收入决算表.....	50
三、支出决算表.....	5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0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5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5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50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50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50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50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50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50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50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负责拟订综合执法和城市管理的区域性规章草案。组织拟订全区综合执法和城市管理发展规划、实施计划、管理标准等规范性文件，会同相关部门拟订综合执法和城市管理工作目标，并组织实施。

2、负责城市管理的行政执法工作。贯彻落实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城市绿化管理、市政设施管理、公用事业管理等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根据省、市、区部署和要求，推进综合行政执法、城管执法体制改革，改进城市管理工作。

3、负责城市市容环境卫生综合管理工作。依法对城市市容环境卫生实施监督检查和考核，负责环境卫生作业企业的行业管理；负责城市建成区户外广告和招牌的监督管理；负责主城区市容环境卫生监督执法工作，依法纠正和查处违法违章行为；负责辖区乡镇（街道）市容环境卫生工作的业务指导和监督。

4、负责全区市政公用设施综合管理工作。拟订市政公用设施发展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对全区城市道路、城市照

明及其附属设施等市政基础设施行业指导及监督管理工作；参与临时占用城市道路的机动车、非机动车停车场（点）的规划定点工作，负责公共停车场的监督管理；负责事权内建成区城市雕塑的维护和管理。

5、负责全区城市绿化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城市建成区公共绿地的管理。负责城市规划区古树名木的保护管理工作。负责对权限内园林绿化企业的监督管理工作。

6、负责燃气行业综合管理工作。

7、负责推进数字化城市管理和信息化建设，负责城市管理服务热线 12319 的管理工作，受理和查处事权范围内城市管理的投诉、举报和来信来访。

8、拟订城市管理工作经费的中长期计划和年度计划，会同有关部门对使用情况实施监督管理。

9、参与城市新建、改扩建项目中涉及市容环境卫生、园林绿化、市政公用设施建设项目的规划、方案审查、综合验收等工作。

10、负责城区城市管理工作，指导乡镇（街道）的城市管理工作。

11、依法依规履行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健康、安全生产监管、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按省市要求，指导推进综合行政执法工作和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

12、负责城区内非机动车的规范管理。

13、负责食品摊贩等监管执法工作。

14、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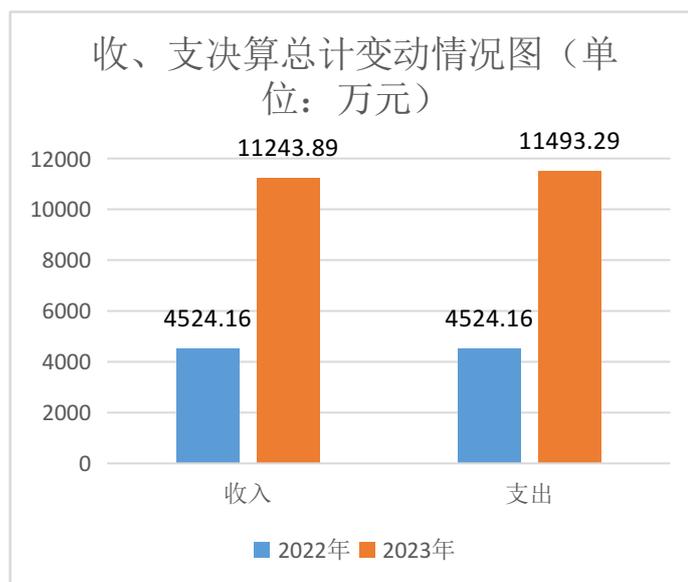
攀枝花市仁和区综合行政执法局下设 2 个科室，独立编制的 1 个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和 1 个事业单位。全年无变动。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11243.89 万元、支出总计 11493.29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收入增加 6719.73 万元、上升 148%，支出增加 6969.13 万元，上升 154%。主要变动原因是财政增加项目资金投入。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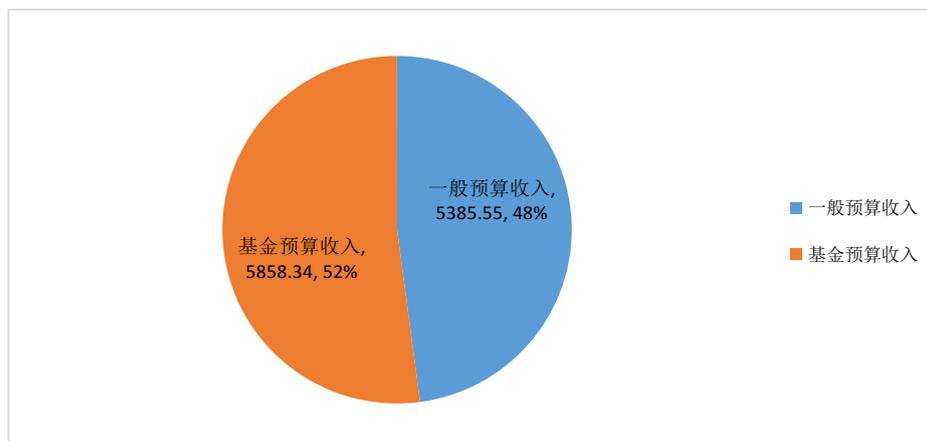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1243.8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385.55 万元，占 48%；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858.34 万元，占 5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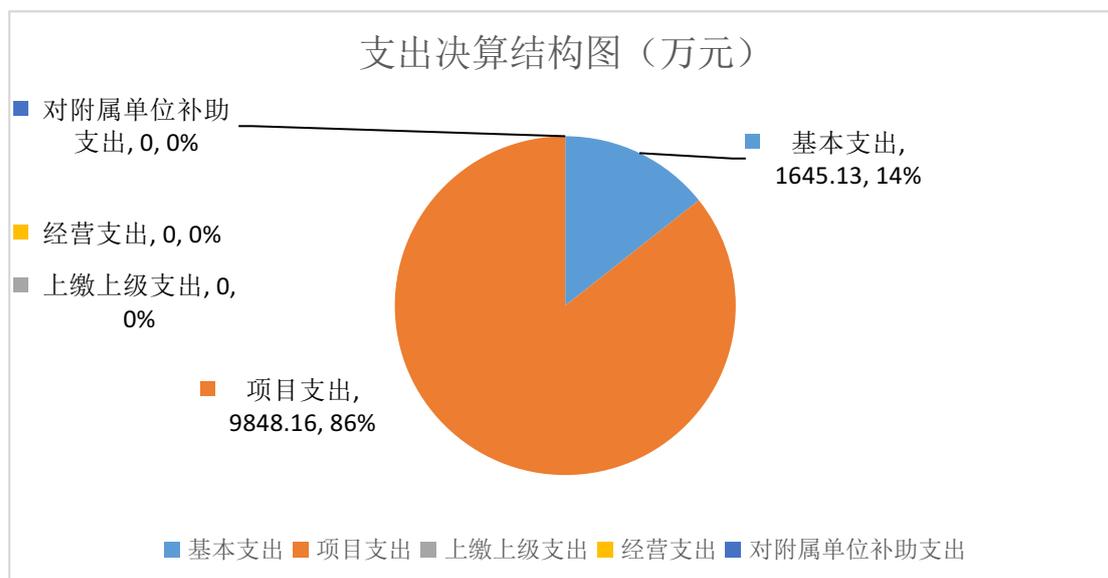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1493.2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45.13 万元，占 14%；项目支出 9848.16 万元，占 86%；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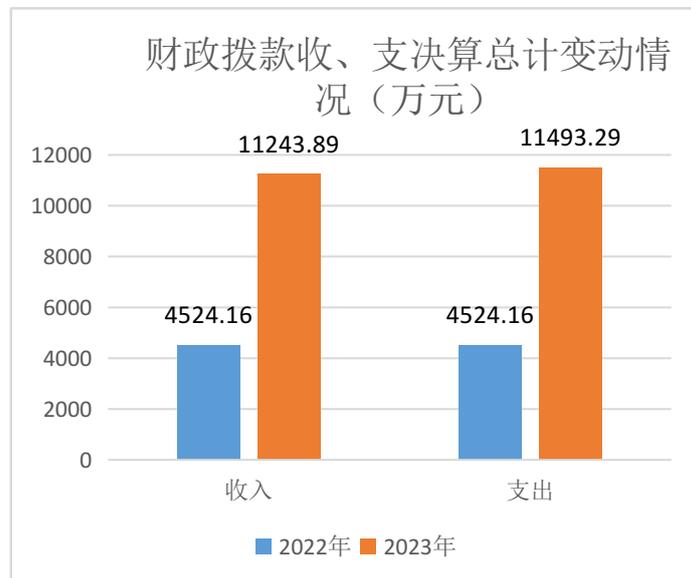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11243.89 万元、支出总计 11493.29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收入增加 6719.73 万元、上升 148%，支出增加 6969.13 万元，上升 154%。主要变动原因是财政增加项目资金投入。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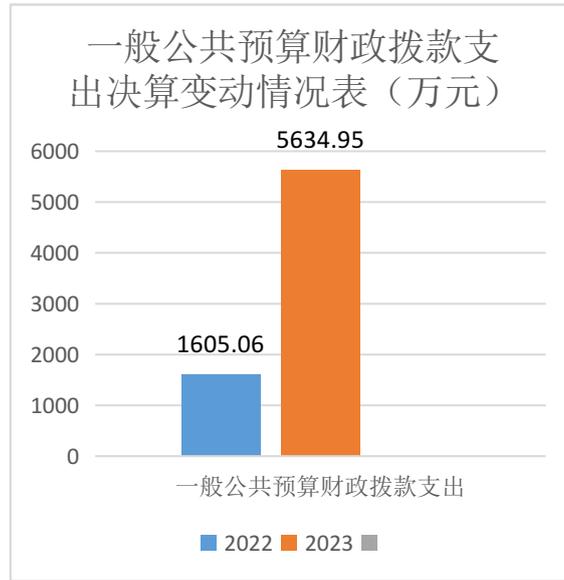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634.9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49%。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029.89 万元，增长 251%。主要变动原因是财政增加项目资金投入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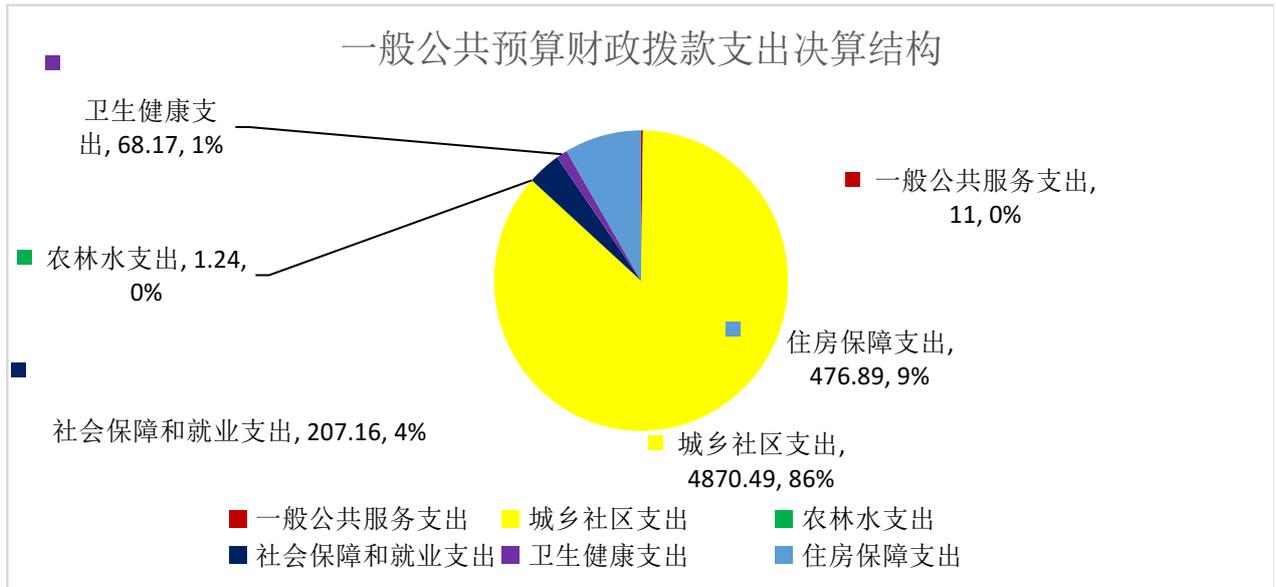
状图)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634.9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 11 万元，占 0.2%；城乡社区支出 4870.49 万元，占 86.4%；农林水支出 1.24 万元，占 0.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7.16 万元，占 3.7%；卫生健康支出 68.17 万元，占 1.2%；住房保障支出 476.89 万元，占 8.4%；。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饼状图)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5634.9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其中：

1.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类)宣传事务(款)其他宣传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1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 22.4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52.8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31.9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5.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53.3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6.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5.0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7.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9.7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8.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931.0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9.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523.5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0.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339.6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支出决算为 3076.2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2.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支出决算为 1.2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支出决算为 36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116.8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645.1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558.3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87.43 万元、津贴补贴 275.50 万元、奖金 258.34 万元、绩效工资 35.52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2.80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31.94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8.41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77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89 万元、住房公积金 116.89 万元、医疗费 24.85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79.01 万元、生活补助 24.96 万元。

公用经费 86.8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2.69 万元、电费 5.00 万元、邮电费 3.67 万元、差旅费 7.47 万元、培训费 0.18 万元、公务接待费 0.22 万元、工会经费 4.74 万元、福利费 0.49 万元、其他交通费 51.98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38 万元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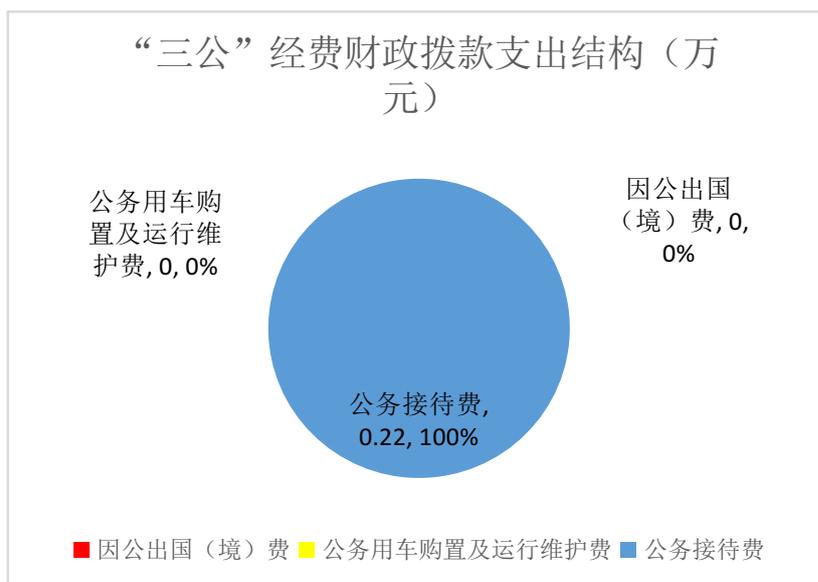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22 万元，完成预算 2.3%，较上年度增加 0.22 万元，增长 22%。公务接待费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用餐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22 万元，占 100%。具体情况如下：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 2022 年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22 年度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主要用于…。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

车 0 辆、越野车 0 辆、载客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具体工作）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22 万元，完成预算 2.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2 年度增加 0.22 万元，增长 22%。主要是我局公务接待增加。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22 万元，主要用于攀枝花市仁和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1 批次，9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22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接待盐边县综合行政执法局交流学习城市管理工作。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具体项目）。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858.34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攀枝花市仁和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6.82 万元，比 2022 年度增加 4.36 万元，增长 5.2%

主要原因是财政增加机关运行经费的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攀枝花市仁和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99.5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99.5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采购春节氛围营造项目。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99.5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攀枝花市仁和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共有车辆39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其他用车39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城区洒水喷雾、单位职工巡查、下乡检查乡镇市容环境卫生等。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 2023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 6 项目 2023 年城市管理项目经费、仁和城区范围城市燃气管道老化更新改造项目、生活垃圾应急填埋场建设用地费用项目经费等 6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6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6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

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攀枝花市仁和区综合行政执法局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城市管理项目经费、新型城镇化债券项目资金、生活垃圾分项目经费等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攀枝花市仁和区综合行政执法局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2 分。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一般公共服务(类)宣传事务(款)其他宣传事务(项)：创建全国文明城市项目经费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反映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3.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14.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15.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6.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实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7.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仁和区执法综合服务中心运行经费。

18.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城市管理综合项目经费、普达绿化管养经费、生活垃圾分类项目资金、新型城镇化债券项目资金。

19.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2023年城市管理项目、普达绿化管养经费。

20.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社会事业支出（项）：城市管理工作项目经费。

2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环境卫生（项）：城市管理工作项目经费。

22.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支出（款）防汛（项）：2023年重点防汛安全隐患点防汛补助经费。

23.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仁和城区范围城市燃气管道老化更新改造项目。

2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5. 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生活垃圾应急填埋场建设用地费用。

26.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7.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8.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9.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30.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攀枝花市仁和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3 年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攀枝花市仁和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攀仁财〔2024〕29 号）文件要求，仁和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对 2023 年部门支出进行绩效评价。按照绩效评价的程序和办法，实事求是，客观公正地对 2023 年部门支出进行了全面自评，现将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

攀枝花市仁和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简称区综合执法局）是攀枝花市仁和区人民政府的工作部门，为正科级。挂攀枝花市仁和区城市管理局（简称区城管局）牌子。内设局办公室、业务股，下设攀枝花市仁和区综合执法服务中心，属正科级事业单位。攀枝花市仁和区城市管理综合服务中心，属正科级参公管理单位。

（二）机构职能。

1. 负责拟订综合执法和城市管理的区域性规章草案。组织拟订全区综合执法和城市管理发展规划、实施计划、管理标准等规范性文件，会同相关部门拟订综合执法和城市管理工作目标，并组织实施。

2. 负责城市管理的行政执法工作。贯彻落实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城市绿化管理、市政设施管理、公用事业管理等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根据省、市、区部署和要求，推进综合行政执法、城管执法体制改革，改进城市管理工作。

3. 负责城市市容环境卫生综合管理工作。依法对城市市容环境卫生实施监督检查和考核，负责环境卫生作业企业的行业管理；负责城市建成区户外广告和招牌的监督管理；负责主城区市容环境卫生监督执法工作，依法纠正和查处违法违章行为；负责辖区乡镇（街道）市容环境卫生工作的业务指导和监督。

4. 负责全区市政公用设施综合管理工作。拟订市政公用设施发展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对全区城市道路、城市道路桥涵、隧洞、城市照明及其附属设施等市政基础设施行业指导及监督管理工作；参与临时占用城市道路的机动车、非机动车停车场（点）的规划定点工作；负责事权内建成区城市雕塑的维护和管理。

5. 负责全区城市绿化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城市建成区公共绿地的管理。负责城市规划区古树名木的保护管理工作。负责对权限内园林绿化企业的监督管理工作。

6. 负责排水的行业指导和监督管理工作。组织拟定城市排水、污水处理规划；负责排水（含城市防洪、城市排涝、污水处理、中水回用等）改造（维修）项目；负责城市排水管网的监督管理。

7. 负责燃气行业综合管理工作。

8. 负责推进数字化城市管理和信息化建设，负责城市管理服务热线 12319 的管理工作，受理和查处事权范围内城市管理的投诉、举报和来信来访。

9. 拟订城市管理工作经费的中长期计划和年度计划，会同有关部门对使用情况实施监督管理。

10. 参与城市新建、改扩建项目中涉及市容环境卫生、园林绿化、市政公用设施建设项目的规划、方案审查、综合验收等工作。

11. 负责城区城市管理工作，指导乡镇（街道）的城市管理工作。

12. 依法依规履行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健康、安全生产监管、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按省市要求，指导推进综合行政执法工作和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

13.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三）人员概况。

仁和区综合行政执法局行政编制 5 名。其中：局长 1 名，副局长 3 名。城市管理服务中心、综合执法服务中心、执法大队共有正式编制 80 个。2023 年仁和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实有人员 68 人，其中：公务员 5 名，参照公务员管理人员 57 名，事业人员 6 名。退休职工 37 人，2023 年新招考 2 人，退休 4 人，聘用人员 51 人。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入情况。

2023 年仁和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收入预算总额为 5770.78 万元，决算报表财政拨款收入 11243.8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385.5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5858.34 万元。

（二）支出情况。

仁和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3 年支出预算 5770.78 万元，决算报表财政拨款支出 11493.29 万元，基本支出 1645.13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1558.31 万元，日常公用支出 86.82 万元，项目支出 9848.1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989.8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858.34 万元。

（三）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

仁和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3 年决算报表没有结转和结余。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数量指标：财政供养人数 68 人，实际 68 人。

质量指标：人员经费保障率 100%，实际完成 100%；公用经费保障率 100%，实际完成 58.4%，由于财政资金紧张，部份公用经费未支付，项目完成率 93%。

时效指标：人员支出保障时限 2023.1 月至 2023.12 月，完成率 100%；公用经费保障时限 2023.1 月至 2023.12 月，完成率 58.4%；项目实施时限 2023.1 月至 2023.12 月，完成

率 93%。

成本指标：人员经费 1520.89 万元，实际完成 1558.31 万元，完成 102%，原因是新招考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公用经费 148.68 万元，实际完成 86.82 万元，完成率 58.4%，原因是财政资金紧张，还有些公用经费未支付；项目经费 4000 万元，实际决算执行数 3718.19 万元，完成率 93%。

仁和区综合行政执法局预算安排支出主要用于保障区综执局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以及本单位承担的全区城市管理工作。

基本支出，是用于保障仁和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离退休费、住房公积金和日常公用经费等。

项目支出用于城管执法、环境卫生、市政基础设施、园林绿化、河道管理、数字化城管等工作支出。

区综执局的项目资金紧紧围绕实际工作进行开支，与预算相符，没有扩大开支和乱开支现象，资金管理也较规范，实行区财政统一制定的报账制度。做到了项目资金专款专用。

城市管理综合项目经费 11.25 万元，2023 年财政下达城市管理综合项目经费 20 万元，因 2023 年财政资金紧张，我局只支付 11.25 万元，财政收回城市管理综合项目经费 8.75 万元。

创建全国文明城市项目经费 11 万元，2023 年仁和区财政局下达我局专项经费创建全国文明城市项目经费，我局支

付 11 万元，用于支付仁和广场 LED 电子屏创文宣传费、创文明城市期间乐通路、华芝路、联通街路面标识标线施划费用、城区非机动车位店外经营黄线施划费用、巴斯箐红绿灯路口沥青路面维修费等。

2023 年重点防汛安全隐患点防汛补助经费 1.24 万元，2023 年仁和区财政局下达我局专项经费 2023 年重点防汛安全隐患点防汛补助经费 10 万元，我局用于购买防汛物资，支付费用 1.24 万元，因 2023 年财政资金紧张，剩余经费未支付，财政收回 2023 年重点防汛安全隐患点防汛补助经费 8.76 万元。

（二）结果应用情况。

我局通过绩效自评，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漏洞，对项目实施起到督促的作用，在以后加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管理，目标绩效申报表与预算管理一体化中的指标对应，发挥实际作用。我局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及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及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在仁和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

（三）自评质量。

仁和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全年工作目标任务基本完成，自评得分 92 分。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2023 年，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我局持续秉持不忘初心、砥砺前行、群众为本、服务至上的“服务+执法”

工作理念，攻坚克难，担当作为，以党建为引领，有力有序开展“六大工程”项目建设和各项重点工作，圆满完成了城市管理及综合执法的各项工作任务。

（二）存在问题。

1、餐饮油烟根治较为困难。近年来城市发展速度提升，辖区内烧烤店铺逐年增多，但大部分商住一体楼不具备专用排烟烟道（如：银泰泰悦居、春天花园、宝岛花园等），导致油烟扰民信访投诉件层出不穷，彻底根治难度较大。

2、违章搭建整治难度较大。由于房地产建设规划设计等原因，至今仍存在较大私搭乱建平台空间。如金科、普达等小区开发商为了吸引业主购房，在房屋设计时就留有很多“可变空间”。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业主进行封闭就会产生违建，业主如不封闭则房屋无法正常使用，导致矛盾出现冲突，整治违建任重道远。

3、资金支付不到位。由于2023年度服务外包公司承包费、生活垃圾和餐厨垃圾处置费、老旧小区燃气管道老化更新改造项目专项经费等支付进度严重滞后，造成工作推进难度大，工程进展缓慢，也因此造成公司拖欠民工工资，存在不稳定因素。

（三）改进建议。

建议加大对城市管理经费的投入。

附表：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附件 2

攀枝花市仁和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3 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城市管理项目经费)

一、项目概况

(一) 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 城市管理项目支出用于城管执法、环境卫生、市政基础设施、园林绿化、河道管理、数字化城管(包含部分普达绿化管护经费)等工作支出。

2. 资金用于支付城市外包服务费,生活垃圾和餐厨垃圾处置费、城市市政基础设施维修、维护费、车辆运行经费、仁和城区亮化、美化的电费、普达绿化管护经费等支出。

(二) 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年初区委政府下达的工作任务安排,纳入预算,资金由区财政下达,单位直接支付。

(三)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主要内容:城管执法、环境卫生、市政基础设施、园林绿化、河道管理、数字化城管等工作支出。

(四) 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二、评价实施

(一)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

项目总资金 4000 万元，资金到位 4000 万元，到位率 100%，资金来源为区级财政资金，无其他资金。

2. 资金使用。

共计使用资金 3718.19 万元，使用率 93%，剩余 281.81 万元，财政收回，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仁和区综合行政执法局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该项目由我单位申报，经单位领导集体研究后，形成项目资金预算，报财政部门审核，财政部门下达经费预算，并由我单位组织实施。

三、绩效分析

（一）项目完成情况。

城市管理项目经费用于支付外包服务公司承包费；支付城市管理工作日常维护运行车辆的油料费、修理费、保险费等；城市基础设施亮化美化的电费，城市市政基础设施维修维护费，普达绿化管护经费等，项目圆满完成。

（二）项目效益情况。

城市管理项目经费的使用改善城市环境质量，城区环境卫生干净、整洁，市容秩序规范、有序，环卫设施完好，仁和城区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100%，进一步维护城市绿化景观环境，促进城市旅游业发展。

四、评价结论

2023年，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我局持续秉持不忘初心、砥砺前行、群众为本、服务至上的“服务+执法”工作理念，攻坚克难，担当作为，以党建为引领，有力有序组织开展“六大工程”项目建设和各项重点工作，圆满完成了城市管理及综合执法的各项工作任务。

五、存在主要问题

由于2023年度服务外包公司承包费、生活垃圾和餐厨垃圾处置费、城市市政基础设施维修、维护费等专项经费支付进度严重滞后，造成工作推进难度大，工程进展缓慢，也因此造成公司拖欠民工工资，存在不稳定因素。

六、改进建议。

建议加大对城市管理经费的投入，加快资金支付进度。

攀枝花市仁和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3 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生活垃圾分类项目经费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为了促进城乡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纵深发展，仁和区于 2023 年使用垃圾分类资金 119.16 万元，采购一批垃圾分类设施。

（二）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主要内容：生活垃圾转运容器采购、三分类果皮箱采购、生活垃圾分类桶采购以及生活垃圾分类箱采购。

绩效目标：采购生活垃圾转运容器 2 个、三分类果皮箱 320 组、660L 垃圾分类桶 220 个、240L 垃圾分类桶 260 个、垃圾分类箱 25 组。

进度计划：2023 年底完成。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项目资金用于采购垃圾收集桶，以此完善垃圾分类基础设施，推进垃圾分类工作向纵深发展。项目资金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

(1)资金计划。项目总资金 420 万元，经过二次分配，乡镇 161 万元，我局 259 万元，2021 年支付 3.3 万元，2023 年下达资金计划 255.7 万元，资金来源为上级财政资金，无其他资金。

(2)资金到位。上级资金到位 420 万元，到位率 100%。

2、资金使用。

2023 年，资金已经全部按规定支付，其中，支付果皮箱采购费用 50.86 万元，支付垃圾转运容器采购费用 33.6 万元，支付垃圾分类箱采购 8.9 万元，支付垃圾桶采购费用 25.8 万元，共计使用资金 119.16 万元，使用率 47%。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本项目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及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要求完成项目采购，并支付相应资金。

(三)项目实施情况。

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本项目中的果皮箱和垃圾转运容器是通过公开挂网竞争性磋商的方式完成采购，垃圾箱和垃圾桶采购是通过竞争性谈判的方式完成采购。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已于 2022 年 9 月前完成垃圾收集容器采购，共计采购生活垃圾转运容器 2 个、三分类果皮箱 320 组、660L 垃圾分类桶 220 个、240L 垃圾分类桶 260 个、垃圾分类箱 25 组。

(二)项目效益情况。

1.项目绩效目标明确，且有明确的受益群体。项目绩效

目标明确，基本覆盖了预期的效益情况，受益群体为全体市民，定位也比较准确，项目绩效较为合理性，且可行性较高。

2. 绩效目标与预计解决的问题及现实需求相匹配。绩效目标的设置主要围绕推进生活垃圾分类，与实现生活垃圾分类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的现实需求相符。

3. 项目综合效益限制，预期效益可实现性较强。垃圾分类设施采购旨在完善垃圾分类基础设施，提升工作效率及标准，基本不产生经济效益，但环境与社会效益显著。其环境效益主要是提升垃圾分类水平，提升城市环境。

四、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无。

（二）相关建议。

无。

附件 2

攀枝花市仁和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3 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攀枝花市仁和区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
(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涉及仁和城区 9 个老旧小区的中、低压燃气管网、入户燃气管网及配套 131 座调压站等设施的改造更新，涉及居民 5734 户，其中中压燃气管道总长约 20 公里，低压燃气管道总长约 35 公里，入户燃气立管及支管总长约 53 公里。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仁和城区范围内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项目资金，由上级补助资金和区级配套资金两部分组成。其中，60% 申请中央预算内资金，其余 40% 由区财政予以配套。目前，各渠道资金已到位，具备项目实施条件。

(二)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主要内容：完成仁和城区范围内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项目总工程量的 25%。

(三) 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项目总资金 4379 万元，资金来源为中央预算内投资资金，无其他资金。

2. 资金到位。资金到位 4379 万元，到位率 100%。

3. 资金使用。共计使用资金 360 万元，使用率 8.22%。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仁和区综合行政执法局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该项目由我单位申报，经单位领导集体研究后，形成项目资金预算，报发改部门审核，争取上级资金，财政部门下达资金计划，并由我单位组织实施。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攀枝花市仁和区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项目经费用于工程款、监理费用等工作支出，圆满完成了攀枝花市仁和区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项目 25%建设工作任务。

（二）项目效益情况。

仁和城区范围内城市燃气管道老化更新改造项目的实施，能有效解决老旧小区燃气管道老化问题，消除安全隐患。

同时，有利于老旧小区居民早日用上洁净、经济的管道天然气，人民群众安全感、获得感和幸福感将得到进一步提升。

四、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无

（二）相关建议。

无

附件 2

攀枝花市仁和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3 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生活垃圾应急填埋场建设用地费用

一、项目概况

攀枝花市生活垃圾应急填埋场项目经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立项，经攀枝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仁和区分局规划许可，经四川省 2019 年第二批次批准征转的国有建设用地，项目面积为 97609.48 平方米，项目宗地位置在大龙潭乡拉鲊社区黄栗树组。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区委政府下达的工作任务安排，生活垃圾应急填埋场建设用地费用 4978.08 万元，仁和区财政局资金下达 4978.08 万元，单位直接支付。

（二）项目绩效目标。

完成攀枝花市生活垃圾应急填埋场 97609.48 平方米土地划拨手续办理。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项目总资金 4978.08 万元，资金来源为区级财政资金，无其他资金。
2. 资金到位。区级资金到位 4978.08 万元，到位率 100%。
3. 资金使用。共计使用资金 4978.08 万元，使用率 100%。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仁和区综合行政执法局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该项目由我单位业务股室申报，经单位领导集体研究后，形成项目预算，报财政部门审核，财政部门下达经费，并由我单位组织实施。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已完成攀枝花市生活垃圾应急填埋场97609.48平方米土地划拨手续办理。

（二）项目效益情况。

2023年，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我局严格按照工作部署，积极推进土地划拨手续办理工作，在目标任务时间节点前，完成攀枝花市生活垃圾应急填埋场土地划拨手续办理工作，为促进区域经济发展作出贡献。

四、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无

(二) 相关建议。

无

附件 2

攀枝花市仁和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3 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新型城镇化债券项目资金

一、项目概况

新型城镇化债券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三个项目建设费用：

1、仁和区智慧城市精细化管理系统示范项目；2、鲜花管护经费；3、垃圾分类费用。

1、仁和区智慧城市精细化管理系统示范项目：建设主要内容可以归纳为“5+N”，即建设一套标准规范体系，打造一个数据资源中心，构建一个业务支撑平台，建设一组应用门户，搭建一个领导决策驾驶舱，建设 N 个智慧应用。建成包含指挥协调系统、综合指挥调度、智慧执法、智慧市容、智慧环卫、智慧园林、公共服务等行业智慧应用；2、鲜花管护经费：主要内容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认真落实省第十二次、市第十一次、区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坚持统筹谋划、整体推进，因地制宜、量力而行，以人为本、共建共享，建管并举、提质优先，按照“显山露水、植绿增花”的理念思路，结合仁和区实际，对仁和通过对仁和商业文化广场及周边、联通街转

盘 9 个点位进行景观提升，包括景观改造和更换、管护时令鲜花，提升城市品质。主要包含场地平整、小品及花钵安装、栽植多年生植物、鲜花的栽植、摆放及管护和更换时令鲜花等。通过改造，不断提升“绿色 活力 和谐”的城市品牌效应，为建设攀枝花南向开放门户和现代化城市提供良好的生态保障；

3、垃圾分类项目：主要内容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垃圾分类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2019 年住建部将上海、成都、广元、德阳等 46 个城市作为重点推行垃圾分类的城市。在 2019 年 10 月，四川省住建厅确定将攀枝花、遂宁、泸州、绵阳等 4 个城市作为全省推行垃圾分类的试点城市。2020 年 4 月，市政府办公室印发了《攀枝花市生活垃圾分类和处置工作实施方案》（攀办函〔2020〕29 号），全面启动建成区生活垃圾强制分类工作。该方案明确，仁和区大河中路街道、仁和镇、前进镇城区范围纳入生活垃圾分类示范片区建设。2021 年，根据《攀枝花市城市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攀枝花市 2021 年生活垃圾分类和处置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攀城管委办〔2021〕2 号），我仁和区将垃圾分类试点范围扩大到区仁和镇、前进镇、大河中路街道、务本乡、中坝乡、布德镇、大龙潭乡、啊喇乡、大田镇等 9 个乡镇，并在仁和城区范围内修建 64 座垃圾分类亭，规范垃圾收集点容貌，引导市民按垃圾的类别进行分类投放。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年初区委政府下达的工作任务安排，资金由区财政追加下达，单位直接支付。

（二）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主要内容：由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对仁和区智慧城市精细化管理系统示范项目；鲜花管护经费项目；垃圾分类项目三个项目进行实施。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

(1)资金计划。项目总资金 129.2469 万元，资金来源为区级财政资金，无其他资金。

(2)资金到位。区级资金到位 129.2469 万元，到位率 100%。

2. 资金使用。

共计使用资金 129.2469 万元，使用率 100%。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仁和区综合行政执法局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该项目由我单位业务股室申报，经单位领导集体研究后，形成项目资金申请报告报区政府同意后，报财政部门审核，财政部门下达经费，并由我单位组织实施。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1、仁和区智慧城市精细化管理系统示范项目完成情况：归纳为“5+N”，即建设一套标准规范体系，打造一个数据资源中心，构建一个业务支撑平台，建设一组应用门户，搭建一个领导决策驾驶舱，建设N个智慧应用。2、鲜花管护经费项目完成情况：对仁和通过对仁和商业文化广场及周边、联通街转盘9个点位进行景观提升，包括景观改造和更换、管护时令鲜花，提升城市品质。主要包含场地平整、小品及花钵安装、栽植多年生植物、鲜花的栽植、摆放及管护和更换时令鲜花等。3、垃圾分类项目：仁和区将垃圾分类试点范围扩大到仁和镇、前进镇、大河中路街道、务本乡、中坝乡、布德镇、大龙潭乡、啊喇乡、大田镇等9个乡镇，并在仁和城区范围内修建64座垃圾分类亭。

（二）项目效益情况。

仁和区智慧城市精细化管理系统示范项目：建成包含指挥协调系统、综合指挥调度、智慧执法、智慧市容、智慧环卫、智慧园林、公共服务等行业智慧应用；鲜花管护经费项目：通过改造，不断提升“绿色 活力 和谐”的城市品牌效

应，为建设攀枝花南向开放门户和现代化城市提供良好的生态保障；垃圾分类：规范垃圾收集点容貌，引导市民按垃圾的类别进行分类投放。

四、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无

（二）相关建议。无

攀枝花市仁和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3 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普达绿化管养经费)

一、项目概况

为提升普达公园绿化景观品质，改善城市环境，加强环境整治力度，全面改善普达阳光范围内面貌，对普达公共绿化区域绿化景观品质及公共区域环境卫生提升，主要包含老化管网维修及更换、不适应攀枝花气候植物更换、老化植物更换及普达阳光道路、环湖景区园路、花海景观园路、婚庆广场园路等环境卫生保洁等。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区委政府下达的工作任务安排，资金由区财政追加下达，单位直接支付。

项目资金为财政拨款，预计投入资金 520 万元，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二) 项目绩效目标。

对普达公共绿化区域绿化景观提升，主要包含老化管网维修及更换、不适应攀枝花气候植物更换、老化植物更换等及仁和普达阳光道路、环湖景区园路、花海景观园路、婚庆广场园路等点位进行环境卫生提升，包括场生活垃圾清理、白色垃圾清理、沿线灯杆清理、沿线广告牌清理、沿线车站

等小品清洁及管护提升公共区域绿化品质，提高居民满意度。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

普达绿化管养经费全年预算资金为 520 万元，资金到位 520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100%，资金到位及时。

2. 资金使用。

普达绿化管养经费资金支出 520 万元，使用率 100%。

资金开支范围用于老化管网维修及更换、不适应攀枝花气候植物更换、老化植物更换和维护及仁和普达阳光道路、环湖景区园路、花海景观园路、婚庆广场园路点位的环境卫生提升和维护，项目资金支付及时，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该项财政资金指标下达后，按照施工进度和预算指标支付相关费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项目通过政府采购方式确定实施单位，由实施单位组织人员对负责具体管理工作。制定《普达阳光国际康养度假区

市政基础设施园林绿化、环卫管护考核办法》，并根据管护内容进行质量检查考核，每月汇总一次，管护费用根据扣分扣款后每月支付。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普达国际康养度假区绿化景观及环境卫生提升项目完成情况良好，按照季度更换、每月考核、及时整改的方式，以重大节假日为时间节点，推进项目实施，保证项目效果和质量。在项目选品、用品上坚持效果凸显、长效保持、经济节约原则，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节约项目成本。

（二）项目效益情况。

普达国际康养度假区绿化景观及环境卫生提升项目，通过老化管网维修及更换、不适应攀枝花气候植物更换、老化植物更换，打造绚烂多彩、积极活力、长久持续的城市景观，实现周边环境干净整洁、长久持续的城市环境卫生，提升城市品质，也为广大市民及游客提供优美的环境，满足精神文明需求，属于环境保护公益事业的一部分，基本不产生经济效益，但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显著，具有可持续效益，群众满意度高。

四、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1. 整改不强，管理效果有待提升。管护单位针对绿化带

踩踏、绿植和花卉偷摘盗取及行人随手丢弃垃圾、车辆抛洒、设施老化等管理难点和痛点，只解决问题表象，处理缺乏主动性和多样性，没有突出有效的管理手段，景观效果被破坏，管理方式有待整改提升。

2. 学习不够，服务水平有待提升。现在的管理方式和办法基本沿用以前模式，因缺乏学习机会和资金，不能走出去学习先进的经验和做法，景观打造和效果局限，无法推陈出新，不能有效提升服务能力和水平。

（二）相关建议。

1. 强化考核和监督，提升管理效果。根据考核细则加强巡查和监管，通过日常巡查和整改，保证景观效果；对于管理难点和痛点问题，采用疏堵结合的方式，针对性进行解决，满足群众需求和管理要求。

2. 加强管理和学习，提升服务水平。积极争取外出学习和交流的机会，打开思路和眼界，汲取优秀的经验的做法，与本地实情有机结合，提升服务能力和水平。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